

# 泰州市统计局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3 年，泰州市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省、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部署，以履行法定职责、夯实法治基础、强化制度保障、严格执法监督、完善信用体系、广泛宣传教育为抓手，不断提升依法统计依法治统能力水平，为统计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法治保障。

##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持续推动强化学习。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局党组中心组重要学习内容，列入年度学习计划、常态化开展学习，强化学习效果；6 次组织党组中心组专题法治学习，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国家统计局和省委省政府专项治理动员部署会议精神、统计法律法规，学习统计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利用公务员培训、国家工作人员学法、支部“三会一课”等开展全员学习活动。

抓实法治督察整改。贯彻落实法治建设工作督察整改要求，主要负责同志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主体责任，认真学习研究任务清单 34 条主要问题和整改措施，明确加强贯彻落实的工作措施，结合统计法治建设实际，压实责任、狠抓落实，全面推进落实各项整改工作任务。

抓紧专项治理行动。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旗帜鲜明与统计造假行为作斗争，用硬举措确保专项治理行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防治统计造假决策部署和省统计局工作部署以及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坚持从严从实、标本兼治，多方协同、上下联动，制定工作方案、细化工作内容，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严肃查处造假问题，推动专项治理行动走深走实，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可信。

## 二、依法履职依法行政

认真依法履职。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落实江苏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考核各项要求，部署推进 2023 年全市统计重点工作任务，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统计服务保障。落实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要求，季度召开市级机关部门会议和全市统计系统联审会议，促进上下一体、部门协同、齐抓共管；筹划开展“五经普”工作，依法组织投入产出调查、单位清查，做好数字经济统计监测和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测算工作。

严格依法决策。认真落实重大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程序规定，重要政策、重大项目等决策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率、合法性审查率 100%。聘请法律顾问，保证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重要行政行为等源头依法行政中发挥积极作用。认真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登记清理工作，及时做好统计法规文件立改废相关工作。

规范信息公开。建立完善统计信息公开审核制度，依法主动实施信息公开，定期公布统计资料、提供统计信息查询，撰写统计专报近百篇，发布统计分析 200 多篇、统计信息 300 多条；认真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以及“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政务事项。自觉接受舆论监督，密切跟踪经济社会热点和统计相关舆情，引导社会公众准确理解统计数据和统计工作。

### 三、推进落实统计法治建设重点工作

系统科学谋划。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关于统计工作重大决策部署上。局党组专题研究，制定 2023 年度《泰州市统计法治建设工作计划》《执法检查工作方案》《统计法治宣传教育计划》等计划方案。6 次听取统计法治建设工作汇报，研究推进法治督察整改、加强统计监督、专项整治治理、强化统计执法检查等重点工作任务。

加强法治监督。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家、省专项整治治理工作要求，聚力推进各项工作落实，扎实推进自查自纠、持续实施数据核查、组织开展执法检查，各项工作进展顺利，取得明显成效。常态化落实领导干部违规干预统计工作记录制度，建立记录台账，季度整理汇总，由各级统计机构主要负责人签字确认后联网直报国家统计局，做到全程留痕、有据可查。

强化执法检查。统一部署开展了 2 批次“双随机”执法检查，随机抽取检查人员和检查对象，依法规范流程，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共抽查工业、贸易、服务业、投资等联网直报单位（项目）350 个。制定全市统计数据质量控制管理办法，落实专业条线数据质量负责制，集中部署开展数据质量核查。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规范执行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组织执法案卷评查，评查执法案卷 60 份。

推进信用建设。开展防惩统计造假承诺，统计人员、调查对象签订依法诚信统计承诺书。严格落实《江苏省社会信用条例》《江苏省统计严重失信企业信用管理实施细则》等有关法规政令，依法依规采集、认定、公示信用信息，建立“双公示”台账。经企业自愿申请、信用承诺，统计机构信用审查、审核认定，2023 年度认定统计信用红名单企业 19 家。

开展法治宣传。持续推动“统计法进党校”、统计工作进县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定统计法颁布 40 周年宣传活动方案，组织开展“统计开放日”大型广场宣传活动，举办“统计法治大讲堂”、组织“以案释法”。利用泰州日报、泰州电视台、联网直报平台、市局网站等宣传统计法治；推动建设统计文化公园、法治宣传阵地，制作普法动漫 1 部，发放“五经普”普法宣传册、折页 15000 份。

泰州市统计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取得一定成绩，但仍存在

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学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统计工作的能力还有欠缺，依法统计依法治统的水平还需进一步提升。2024年，泰州市统计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计工作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夯实责任，严格依法履职，加大监督力度，推进信用建设，深入开展宣传，切实提升统计部门法治政府建设水平。